**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府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商务城园区企业信息综合管理系统与微信**

**服务系统开发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JZB-ZCFW-2016-186**

**采 购 人：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商务城管理办公室**

**武汉恒骥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书 2](#_Toc468368874)

[第二章 磋商须知 6](#_Toc468368875)

[一、总则 6](#_Toc468368876)

[1. 采购内容 6](#_Toc468368877)

[2. 合格的磋商供应商 6](#_Toc468368878)

[3. 踏勘现场及答疑 6](#_Toc468368879)

[4. 磋商费用 6](#_Toc468368880)

[二、磋商文件 6](#_Toc468368881)

[5. 磋商文件的构成 6](#_Toc468368882)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7](#_Toc468368883)

[6. 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7](#_Toc468368884)

[7.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8](#_Toc468368885)

[8. 磋商货币 8](#_Toc468368886)

[9. 磋商报价 8](#_Toc468368887)

[10. 磋商保证金 8](#_Toc468368888)

[11. 磋商有效期 9](#_Toc468368889)

[1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9](#_Toc468368890)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提交 9](#_Toc468368891)

[1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装订、密封和标记 9](#_Toc468368892)

[1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提交 10](#_Toc468368893)

[五、竞争性磋商 10](#_Toc468368894)

[15. 磋商小组的组成 10](#_Toc468368895)

[16. 磋商程序及要求 10](#_Toc468368896)

[17. 磋商内容 11](#_Toc468368897)

[18. 评审及确定成交供应商 11](#_Toc468368898)

[19. 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12](#_Toc468368899)

[六、授予合同 13](#_Toc468368900)

[20. 成交通知 13](#_Toc468368901)

[21. 签订合同 13](#_Toc468368902)

[22. 成交服务费 13](#_Toc468368903)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14](#_Toc468368904)

[一、项目概况 14](#_Toc468368905)

[二、项目需求 14](#_Toc468368906)

[三、售后服务要求 16](#_Toc468368907)

[四、其他要求 17](#_Toc468368908)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18](#_Toc468368909)

[一、合同书 18](#_Toc468368910)

[二、合同主要条款 19](#_Toc468368911)

[第五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2](#_Toc468368912)

[一、竞争性磋商申请函 22](#_Toc468368913)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3](#_Toc468368914)

[三、磋商一览表 25](#_Toc468368915)

[四、项目预算书 25](#_Toc468368916)

[五、证明文件 26](#_Toc468368917)

[六、2013年以来项目业绩及证明材料 27](#_Toc468368918)

[七、投标保证金缴纳收据 28](#_Toc468368919)

[八、项目小组人员配备 28](#_Toc468368920)

[九、技术方案书 28](#_Toc468368921)

[十、售后服务计划 29](#_Toc468368922)

[十一、响应、偏离表说明表 29](#_Toc468368923)

[十二、其他 29](#_Toc468368924)

[第六章 评标方法 30](#_Toc468368925)

[一、评标原则 30](#_Toc468368926)

[二、磋商小组 30](#_Toc468368927)

[三、评审步骤 30](#_Toc468368928)

[四、评分细则 32](#_Toc468368929)

[五、计分办法 33](#_Toc468368930)

[六、定标 33](#_Toc468368931)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书

根据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00088号）计划下达函，武汉恒骥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商务城管理办公室的委托，对商务城园区企业信息综合管理系统与微信服务系统开发采购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磋商。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编号：HJZB-ZCFW-2016-186

（二）项目内容：

1、采购内容：商务城园区企业信息综合管理系统与微信服务系统开发服务以及一年的软件运行维护服务。

2、交 付 期：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上线试运行。

3、项目预算：本项目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人民币44万元，投标报价超出政府采购预算金额的为无效投标。

**二、供应商资格、资质要求**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二）项目特定要求：**

1、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相应经营范围；

2、具有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3、2013年以来具有类似软件开发业绩（提供项目合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4、供应商须持有人民检察院出具的《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告知函开具的日期必须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报名截止时间止的期限内；

5、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自行提供书面声明）；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报名及领取磋商文件要求**

（一）报名及领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

1、报名及领取磋商文件的时间：2016年12月12日至2016年12月19日（北京时间每天上午9时～12时、下午14时～17时，双休日及节假日除外）。

2、报名及领取磋商文件的地点：武汉市江汉区邬家墩159号金贸大厦D座四楼。

联系人：江哲虎（招标代理二部）

联系电话：027-85870905

（二）报名及领取磋商文件的资料要求：

针对本公告“二、供应商资格、资质要求”，提供下列资料（证件）的原件和加盖公章复印件一套（注明只需提供复印件的，不需提供原件）**：**

1、法定代表人自己领取的，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领取。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领取的，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原件领取。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近三年（2013年、2014年、2015年）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

4、近三个月缴纳税收情况（税务管理部门出具的企业完税证明）。

5、近三个月缴纳社保情况（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企业缴纳社会保险证明）。

6、软件企业认证证书。

7、2013年以来类似软件开发业绩（提供一份项目合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8、《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

9、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上述资料（证件）必须在有效期内，且有关变更、年检等记录页均需复印齐全；有关证件在变更、年审中的，提供管理部门的正式结果公告，变更申请书（报告）、受理通知书（单）等非正式结果文件不予认可。

（三）报名及领取磋商文件的程序要求：

1、供应商报名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其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上述资料（证件）的原件查看后当场退还，复印件留存，资料齐全后发放磋商文件。磋商文件售价300元/份，售后不退。

**四、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磋商的时间及地点**

（一）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1、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16年12月23日14：30整截止（当日14：00开始接收文件），提前提交、逾期提交或不符合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2、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地点：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招投标中心一楼，地址：东风大道88号（开发区市民服务中心大楼对面附楼）。

（二）磋商时间及地点：

1、磋商时间：2016年12月23日14：30时整投标截止并开始磋商，届时请参加投标的代表携有效身份证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磋商会，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2、磋商地点：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综合招投标中心一楼，地址：东风大道88号（开发区市民服务中心大楼对面附楼）。

**五、其他事项**

信息发布媒体：

（一）湖北省政府采购网

（网址：http://www.ccgp-hubei.gov.cn）

（二）中国车都-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门户网站

（网址：<http://www.wedz.gov.cn>）

**六、磋商保证金规定：**

（一）缴纳金额：人民币捌仟元整（￥8,000.00）。

（二）相关要求：

1、缴纳帐户信息

缴纳帐户：武汉恒骥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账 号：17016401040007363

开 户 行：中国农业银行武汉博物馆支行

行 号：830194

2、缴纳截止时间：保证金以到达上列帐户的时间为准，截止时间为2016年12月23日12：00时。

3、缴纳形式：银行支票、电汇、公对公网银等非现金形式。

4、其他规定：

（1）缴纳时，须在转帐凭证上注明所投项目的项目编号、用途（保证金）。

（2）供应商持书面缴纳凭证到保证金收取单位开具收据，并将收据复印件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

（3）缴纳截止时间点没有到账的、收据复印件未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均为无效投标。

（4）保证金的退还：详见本磋商文件第二章第10条。

**七、联系方式：**

采购单位：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商务城管理办公室

联 系 人：黄从鲲 联系电话：027-84796583

代理机构：武汉恒骥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武汉市江汉区邬家墩159号金贸大厦D座四楼

联 系 人：江哲虎（招标代理二部）

联系电话：027-85870905

传 真：027-85870905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府采购办公室

投诉电话：027-84899537

# 第二章 磋商须知

## 一、总则

1. 采购内容
   1. 本项目采购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2. 合格的磋商供应商
   1. 供应商的资质、资格要求详见磋商文件第一章。
3. 踏勘现场及答疑
   1. 供应商在领取磋商文件后有任何疑问，应于磋商截止日期3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的形式予以答复，并将答疑纪要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报名的供应商。澄清文件或答疑纪要中均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2. 供应商在收到该澄清文件或答疑纪要后应于当日内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该澄清文件或答疑纪要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任何口头上的修改、澄清、答疑一律视为无效。
   3.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磋商文件提出异议的，采购人将视作其同意，对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就磋商文件内容提出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4. 磋商费用
   1. 供应商应承担其参加本磋商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

## 二、磋商文件

1. 磋商文件的构成
   1. 磋商文件共六章。具体内容如下：
2. 竞争性磋商邀请书
3. 磋商须知
4. 项目需求
5. 合同格式及主要条款（参考）
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7. 评标方法
   1. 请仔细检查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 天（日历天，下同）前，以书面形式发出的对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供应商起约束作用。
   3. 供应商获取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磋商文件的1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 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1.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磋商文件中的有关要求如实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并提供证明材料。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要求供应商补充提供有关材料的权利，拒绝补充材料或提供的材料不真实，将被视为自动放弃磋商资格。
   2. 磋商响应文件应包括的内容：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委托权书。
      2. 磋商函及磋商一览表。
      3. 资格证明材料：（1）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2）近三年（2013年、2014年、2015年）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3）近三个月缴纳税收情况（税务管理部门出具的企业完税证明）。（4）近三个月缴纳社保情况（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企业缴纳社会保险证明）。（5）软件企业认证证书。（6）《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7）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 2013年以来类似业绩及证明材料。
      5. 投标保证金交纳收据复印件。
      6. 项目小组人员配备。
      7. 技术方案书。
      8. 售后服务计划。
      9. 响应、偏离说明表。
      10. 供应商认为其他需提供的文件。
2.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1. 磋商响应文件包括本须知第6条中规定的内容，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应该使用本磋商文件所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3. 磋商货币
   1. 本工程的磋商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4. 磋商报价
   1.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人民币44万元，磋商报价超出预算金额为无效投标。
   2. 磋商报价应包括完成磋商文件所确定的采购内容所需的全部费用。
5. 磋商保证金
   1. 供应商应按磋商邀请书中规定的时间和金额提交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磋商的一部分。
   2. 磋商保证金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银行支票、电汇、公对公网银等非现金形式。
   3. 凡没有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4. 未成交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5)个工作日内，以银行支票、电汇、公对公网银等非现金形式原额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人按磋商文件规定签订合同后五(5)个工作日内，以银行支票、电汇、公对公网银等非现金形式原额退还。
   5.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磋商保证金将被没收：
      1. 供应商未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给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
      2. 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
      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未提供真实有效的证明材料；
      4. 供应商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5. 成交供应商未能根据本须知第21条规定签订合同；
      6. 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
      7. 不遵守招投标纪律无理扰乱政府采购招投标秩序。
6. 磋商有效期
   1. 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六十（60）天，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磋商文件要求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
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 供应商应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其正、副本都应装订成册，并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封面清楚的注明“正本”或“副本”。
   2. 供应商应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适当的位置填写供应商全称、加盖供应商印章、签署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的全名。
   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签署人如果是由授权委托人签名，则必须按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并将其附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
   4.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或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由供应商加盖供应商的印章或由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

##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提交

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装订、密封和标记
   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认真填写和打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律采用A4规格纸张打印、装订。供应商应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分别用一个信封做内层包装，并在内层包装上注明“正本”、“副本”字样。然后再合封在一个外层包装内。
   2. 内外层密封袋均应注明“[项目名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项目编号]”、“于 [磋商时间]之前不得启封”、“[供应商名称和地址]”的字样。
   3. 内层密封袋应封口，其封口处可加盖供应商印章；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及骑缝处必须加盖密封章（或者公章）。
   4.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密封和标记，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提交
   1. 供应商应按磋商邀请书所规定的地点，于截止时间前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 如果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决定酌情延长磋商截止期，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供应商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 五、竞争性磋商

1. 磋商小组的组成
   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共3人组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为2人（从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府采购办公室专家库中抽取）。
2. 磋商程序及要求
   1. 采购人按磋商邀请书所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磋商会，所有磋商供应商需按时参加。
   2. 查验到会磋商供应商的法人代表证明或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3. 磋商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检查磋商响应文件密封情况，并通过抽签确定磋商顺序。
   4. 依据抽签顺序，按下述程序进行磋商：
      1. 每一磋商供应商单独进入磋商会场，由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之进行磋商，并对其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详细审查，对需要澄清的内容，由该磋商供应商以书面形式进行澄清。
      2. 全部供应商的磋商内容（包括澄清）结束后，磋商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的密封函（由代理机构集中收齐），然后磋商供应商依据抽签顺序单独进入谈判会场向磋商小组公布其最后报价，最后报价将作为磋商供应商综合评审的价格依据。
   5. 磋商会现场要求：
      1. 在磋商和最后报价的全过程中，上一磋商供应商未退出会场时，下一磋商供应商不得入场。
      2. 参与磋商的相关方依法对磋商记录等文件签字确认，且参与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漏与磋商有关的任何信息。
      3. 每一磋商供应商的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不对其他磋商供应商公开。
3. 磋商内容
   1. 对磋商供应商的注册地址、注册资金、相关资质、类似业绩及磋商一览表的内容进行确认。
   2. 对磋商供应商的技术方案进行确认。
   3. 磋商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确认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
   4. 其他必须涉及的磋商内容。
4. 评审及确定成交供应商
   1. 在最后报价结束后，磋商小组对磋商供应商的公司基本情况、投标报价、人员投入情况、类似业绩、技术方案、售后服务等因素进行综合评审，磋商响应文件应当符合以下条款，否则将视作无效投标。
      1. 应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对磋商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2. 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 供应商的资格、资质应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4.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交足额的磋商保证金，并将收据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
      5. 磋商响应文件应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授权委托人应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6. 磋商有效期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7. 投标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
      8. 未提供可供选择的投标方案。
      9. 未违反磋商文件中规定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
   2. 对有效投标，磋商小组依据本磋商文件第六章所规定的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后，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

**特别声明：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参与投标的，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给予6%的价格扣除，以其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部分的评审。上述规定仅适用于价格分评审（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按非小型和微型企业处理）。【依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但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对磋商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若磋商小组认为其报价（总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可能导致质量和服务不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应当要求最低报价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或者澄清，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磋商小组将认定最低报价供应商的质量和服务不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而取消其成交候选人资格。

* 1. 磋商小组应依法编写评审报告。
  2. 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 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 1. 评审是磋商工作中的重要环节，评审工作在磋商小组内独立进行，磋商小组将遵照评审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磋商供应商。
     2. 在评审期间，磋商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评审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审结果的活动。
     3. 为保证评审的公正性，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磋商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在磋商工作结束后，凡与评审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评审情况扩散出磋商小组成员之外。

## 六、授予合同

1. 成交通知
   1. 磋商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湖北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hubei.gov.cn）和中国车都-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门户网（网址：<http://www.wedz.gov.cn>）上发布《成交公告》，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并通知所有未成交供应商。
2. 签订合同
   1. 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及其有关的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照上述规定签订合同，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没收其磋商保证金，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供应商一旦成交，通过商务磋商签订合同后，不得私自转包，否则将视为违约并自动中止合同。
3. 成交服务费
   1. 成交供应商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和发改办[2003]857号文件规定，向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并须在转账凭证上注明所投项目的项目编号、用途（代理服务费）。

#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商务城园区企业信息综合管理系统与微信服务系统开发采购项目

2、项目地点：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

3、交 付 期：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上线试运行。

4、付款方式：系统部署完成经正式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付合同总价的80%，系统正常运行满一年后付清余款。

## 二、项目需求

目前，商务城园区范围内工商注册企业近4000家，与园区企业联系沟通、信息收集、协调服务、经济监测、政策宣传等任务较大，为进一步增强服务企业能力、提升沟通联系企业效率、综合各类数据形成企业动态“百科全书”，特开发园区企业信息综合管理系统与微信服务系统软件。

（一）项目建设内容

1、园区企业信息综合管理系统

通过商务城信息综合管理系统，建立与企业直接的信息沟通、汇总渠道，实时掌握园区经济运行、项目实施、安全生产等情况。并在企业信息综合管理系统的基础上，实现“一企一档”的商务城企业发展动态档案，推动从招商洽谈、项目建设到生产经营的全程跟踪服务。主要功能包括：

（1）园区企业、产业园及招商资源的地理信息分析、展示。通过百度地图，展示商务城内的企业位置，产业园区分布、园区产值、园区周边配套、企业税收分布，产业分布，综合展示商务城整体情况。

能够输入产业园及企业的区域和位置等地理位置信息，维护企业注册、税收、产值、固定投资等生产相关信息。同时可根据各类组合条件对园区企业进行筛选，并在地图上用不同颜色或标注展示出来。

（2）园区企业跟踪服务、信息汇总。商务城地区重点项目全过程管理，包括项目立项、跟踪洽谈、项目落地、项目实施跟踪、项目问题反馈等，并有效的与其他系统进行数据交换，及时的获取或输出有效数据。体现过程管理和动态管理，能通过完善的信息查询功能了解到项目推进情况，通过素材，照片等，了解重点项目的建设状况。

能够对企业相对固定的基本情况、党群组织、联系人等信息进行维护更新。同时针对项目进展和沟通情况采取日志式滚动显示方式进行展示。相关数据可通过网页或微信，由工作人员或企业上传更新。

（3）经济数据汇总分析。综合工商、税务、统计等各部门信息，通过数据挖掘、统计分析商务城内园区、企业、产业布局等数据，为决策提供数据支撑。

能够定期从工商、税务及统计部门导出的数据中，自动对比、汇总和整理商务城企业信息。按照不同的组合条件筛选、统计企业各类信息，进行同比、环比等方式的对比，通过数据图形展示或导出数据，并能对应到地图中。

（4）短信沟通渠道。通过手机短信建立与企业信息沟通渠道，利用手机短信回复功能收集统计相关数据。

根据企业档案中的联系人信息，通过手机短信网关，发送各类通知信息，收集、汇总相关数据。

（5）内部协同办公，提供公告通知、公文流转、会议管理、工作计划、日程安排、及时通讯等功能，提高商务城内部办事效率。

2、微信服务系统

（1）通过微信端综合展示商务城招商政策、城市配套情况、园区建设动态、产业园招商入驻动态、党群建设及安全生产等服务企业的各类政策信息，树立现代高效的商务城招商形象。

能够新增和编辑不同的栏目，编辑栏目对应的信息或页面。新增或删除属于某一栏目的信息。按照关键字查找信息。

（2）借助微信客户端的交流功能，与园区企业信息管理系统直接对接，为园区三千余家企业提供项目咨询、问题反馈、数据收集等沟通交流功能，为政企沟通建立信息化渠道。

提供沟通咨询微信页面，能够将企业反馈的问题和信息，与企业综合信息管理系统中的问题反馈相整合，对企业的咨询和问题进行回复。同时通过微信页面发送结构化数据的调研问卷（填空或选择），并在管理端进行汇总展示。

（3）为工作人员提供园区企业管理系统的操作界面，为在移动环境中收集企业项目数据，上传企业相关资料，查询企业相关信息提供支持。

能够查询并展示企业各类信息，进行更新和编辑，上传在企业现场拍摄或收集到的照片、文字等资料。

（4）提供微信服务系统管理后台，对上述功能进行统一管理。

（二）其他

1、软件系统开发完成后，交由商务城管理办公室试用，试用期2个月，根据试用情况进行修改完善。

2、短信收发网关由商务城管理办公室与网络运营商签订合同，并支付短信费用。

3、上述软件系统开发完成后需要完成商务城范围企业初始信息的调研和录入工作，调研方式包括利用工商、税务导出数据，及电话、上门、邮件等方式，商务城管理办公室提供指导和工作支持。

4、成交供应商应负责1年期内的软件运行维护服务工作，运行维护工作应专人专职负责。

## 三、售后服务要求

1、成交供应商应提供终软件系统身免费升级服务（在不增加新功能模块开发情况下）。

2、在质保期内，指定专人提供7×24小时免人工费、免上门费服务。

3、系统发生故障时，投标人应做到立即响应，保证技术人员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4小时内排除系统故障。

4、免费提供系统操作及系统日常维护培训。

## 四、其他要求

**1、磋商供应商应书面承诺：（1）所提供的软件不得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由此产生的法律纠纷及后果一律由供应商承担。（2）磋商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负有保密义务。**

2、磋商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的整体项目需求，在磋商响应文件中详细描述整体解决方案。

3、成交供应商所提供软件在采购人现场进行安装部署、上线试运行，正式验收合格后交付采购人使用。

4、磋商供应商必须对软件产品的技术功能做出详细说明。

5、应列出技术、售后服务内容及优惠条款。

6、应对质保期内容、时间作出承诺。

7、应能充分满足采购人的其他需求。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此合同书仅作为签订正式合同时的参考，最终以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 一、合同书

（以下简称“甲方”）为一方和 （以下简称“乙方”）为另一方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1.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合同书

2）合同条款

3）成交通知书

4）磋商文件及磋商文件有关问题的备忘录及其附件

5）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及在投标期内补充的所有书面文件

7）成交供应商在投标时随同磋商响应文件一起递送的其他资料

**2. 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为 元人民币，分项价格在“分项报价表”中有规定。

**3. 项目交付时间**

项目交付时间：

**4. 项目范围**

软件开发范围：

**5. 合同承诺**

考虑到甲方将按照本合同向乙方支付，乙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服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考虑到乙方将按照本合同提供货物和服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甲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价格向乙方支付。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证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四份，以中文书写，甲方、乙方、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各执一份。

甲方： 乙方：

名称： 名称：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传真： 传真：

电话： 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中国武汉

## 二、合同主要条款

**1． 定义**

在合同（如下文所定义的）中，下文定义的措词和用语，除上下文另有要求外，应具有本款赋予的含义。

1.1“合同”系指由甲方和乙方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方和乙方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1.3“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软件开发、运行维护及有关的服务。

1.4“天”系日历天数。

**2. 知识产权**

2.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本合同项下的服务项目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索赔和诉讼。若因知识产权发生的争议、纠纷，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和费用，甲方不承担任何和费用。

2.2本条规定不因本合同的中止和到期而失效。

**3. 付款**

3.1本合同以人民币支付。

3.2付款方式：

**4. 服务**

4.1乙方应提供下列服务中的所有服务：

（1）

（2）

（3）

（4）

4.2乙方提供的服务费用应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5. 索赔**

5.1 甲方有权根据有关部门出具的检测报告向乙方提出索赔。

5.2 在合同第7条规定的质保期内，如果乙方对差异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的损失程度进行赔偿。

**6. 不可抗力**

6.1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合同个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供货商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洪水、台风、地震等。

6.2如果乙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不应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6.3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当尽快书面将情况通知甲方。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事件内达成进一步立履行合同的协议。

**7. 税费**

7.1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甲方承担。

7.2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承担。

**8. 争端的解决**

8.1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争端；若协商不能解决争端，则应申请仲裁。

**9. 适用法律**

9.1 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10. 合同生效**

10.1 本合同应在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1. 合同修改**

11.1 除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外，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情况之外，本合同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12. 转让与分包**

12. 1 除双方另有书面协定外，双方不得将其权利、责任和义务转让或转移给任何第三方。

12. 2 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全部或部分将本合同分包给合同双方以外的任何一方。

# 第五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一、竞争性磋商申请函

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贵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招标采购的磋商邀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编号），签字代表\_\_\_\_\_\_\_\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_\_\_\_\_\_\_\_\_\_\_\_\_\_\_\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一式\_\_\_\_\_\_\_份 ， 并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元。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声明如下：

1．所附磋商报价表中规定的磋商报价为人民币\_\_\_\_\_元。

2．供应商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供应商已详细阅读全部磋商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需要修改）以及全部 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本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六十（60）个日历日。

5．如果供应商在磋商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磋商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格的磋商或受到的任何投标。

7．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按下列信息和方式联系：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 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供应商名称 （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我 （姓名） ，系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 为我公司授权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项目的磋商活动，委托代理人在磋商、评标、合同谈判、签约及办理相关公证等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委托代表人：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特此委托。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申请人名称：

单位性质：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谈判供应商： （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授权委托人参加磋商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并应在磋商时单独提交一份以方便检查。**

## 三、磋商一览表

项目名称： 2016年 月 日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企业情况 | 单位规模：（大型、中型、小微型企业）  单位地址：  注册资本金：  类似业绩： |
| 项目实施方案 | 拟投入开发人数：  实施方案： |
| 交付期 |  |
| 付款方式 |  |
| 投标报价 |  |
| 备 注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四、项目预算书

投标人应详细列明各项明细费用组成及收费依据，格式自定。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 五、证明文件

1、企业概况：对公司成立时间、注册资金、地址、规模、组织结构、本地固定服务机构、技术实力、获奖情况、发展等方面进行介绍，格式自定，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2、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近三年（2013年、2014年、2015年）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

4、近三个月缴纳税收情况（税务管理部门出具的企业完税证明）。

5、近三个月缴纳社保情况（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企业缴纳社会保险证明）。

6、软件企业认证证书。

7、《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

8、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9、小型和微型企业证明文件：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附后，正本附原件)；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提供）。

10、符合国家及行业有关规定的证明文件。

以上证明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如供应商提供的有关证明资料是外文的，应附有中文译文，并以中文译文为准。

附：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 六、2013年以来项目业绩及证明材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用户名称 | 用户地址 | 用户电话 | 实施日期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 是否政府采购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应附相关证明文件，如项目合同（必须有反映项目金额、项目内容及规模）、中标通知书、验收报告等。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 七、投标保证金缴纳收据

附：代理公司开出的保证金收据复印件

## 八、项目小组人员配备

对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技术人员进行详细说明，包括拟投入人员数量、学历及专业、职称、专业资格、工作年限及已承担类似项目等进行详细说明并附相关证明资料。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 九、技术方案书

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要求作出详细描述，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

1、需求分析及总体设计，包括：现状分析、系统架构、功能模块、实现思路、关键技术、流程、接口及合理化建议。

2、对软件系统各功能要求和技术性能要求进行详细的点对点的应答。

3、项目实施计划，包括：部署方案、测试方案、整体验收方案进行详细说明。

4、项目实施质量保证措施，包括：机构设置及源代码说明。

5、项目知识产权及保密的方案、承诺。

6、其他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材料。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 十、售后服务计划

供应商应提供对所供服务的详细售后计划，包括：

1、对采购人的技术、相关知识培训的实施方案。

2、提供系统质保、故障响应时间、系统升级的详细内容。

3、售后服务的人员和机构保障。

4、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 十一、响应、偏离表说明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磋商文件要求部分 | 磋商响应文件响应部分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说明：供应商应对照磋商文件，按顺序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已对磋商文件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偏离和例外。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 十二、其他

本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

1、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须提交的其它资料；

2、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技术内容。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 第六章 评标方法

## 一、评标原则

评标工作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 二、磋商小组

1、本次项目的磋商小组由3人组成，其中采购人推荐代表1人，专家2人（从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政府采购办公室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磋商小组分设组长1名，由磋商小组成员选举确定，组长与其他成员有同等表决权，组长负责组织评标活动，并负责写出最终评审意见。

3、磋商小组全体成员必须遵守评标纪律。

## 三、评审步骤

（一）初审

磋商小组要审查每份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应该是与磋商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磋商小组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磋商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磋商响应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表

|  |  |
| --- | --- |
| 序号 | 不符合以下条款之一的，磋商响应文件无效 |
| 1 | 应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对磋商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
| 2 | 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 3 | 供应商的资格、资质应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
| 4 |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规定提交足额的磋商保证金，并将收据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 |
| 5 | 磋商响应文件应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授权委托人应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 6 | 投标有效期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 7 | 投标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 |
| 8 | 未提供可供选择的投标方案。 |
| 9 | 未违反磋商文件中规定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 |

说明：1、磋商小组分别对每一磋商响应文件依据上表进行检查。

2、磋商小组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磋商响应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磋商响应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3、对于磋商响应文件中有任意一条不满足要求将导致其投标无效，不进入商务和技术评审。

（二）评价

1、商务评议

磋商小组只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商务评议并依据“评分细则表”中的分值进行评分。

2、技术评议

磋商小组只对确定为符合性检查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技术评议，并依据《评分细则表》中的分值进行评分。磋商响应文件有以下情况之一的，做无效投标处理：

1）磋商响应文件未提交技术方案，或技术方案编制不完整、内容粗糙不合理，情节严重的。

2）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技术要求的。

3、价格评议

磋商小组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价格评议，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注：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参与投标的，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给予6%的价格扣除，以其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部分的评审。上述规定仅适用于价格分评审（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按非小、微企业处理）。【依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但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推荐中标候选人

磋商小组依据对各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结果，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3名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排序。采购人根据推荐排序依法依序确定中标人。

## 四、评分细则

评分项目分商务、技术、价格三部分，具体细则如下：

|  |  |  |  |
| --- | --- | --- | --- |
| 评标项目 | 评标分项 | 评议打分细则 | 分值 |
| 商务部分（20分） | 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 |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完整，逐页有连续页码、有详细目录、目录与有关材料装订顺序对应清晰、查阅方便。 | 2 |
| 企业实力 | 供应商具有ISO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具有重合同守信用证书得1分；具有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得1分；具有AAA资信等级证明得1分。 | 4 |
| 供应商财务状况良好，且提供近2013、2014、201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得2分； | 2 |
| 供应商具有自主研发的企业管理类《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每个得1分，最多得2分。 | 2 |
| 类似业绩 | 2013年以来完成过类似软件开发建设业绩（提供项目合同），每个得2分，最高得8分。 | 8 |
| 付款方式和交付期 |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各得1分，不响应得0分 | 2 |
| 技术部分（60分） | 项目小组人员配备 | 项目核心技术人员配备齐备（具有不少于1个高级项目经理）、专业配套、技术能力强、工作经验丰富，项目机构设置健全、职责明确，满足项目要求，综合比较。（优5分， 良3-4分，中1-2分） | 5 |
| 软件平台总体设计 | 软件平台总体架构设计合理，技术方案完整，详细描述业务架构、数据架构等、满足招标文件需求。（优9-10分， 良5-8分，中1-4分） | 10 |
| 软件功能 | 园区企业信息综合管理系统软件模块功能齐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优9-10分， 良5-8分，中1-4分） | 10 |
| 微信服务系统软件模块功能齐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优9-10分， 良5-8分，中1-4分） | 10 |
| 项目实施 | 提供完整清晰的进度计划表及组织保障措施，做到阶段目标设置合理，分工明确，阶段划分合理，工作内容清晰。（优5分， 良3-4分，中1-2分） | 5 |
| 系统测试验收方案合理可行，且对系统运行提出运行建议书。（优5分， 良3-4分，中1-2分） | 5 |
| 运行维护方案 | 系统运行维护方案科学、合理、可行。（优5分， 良3-4分，中1-2分） | 5 |
| 书面承诺 | 对知识产权及保密作出书面承诺得3分，没有书面承诺不得分。 | 3 |
| 售后服务 | 有明确的售后服务措施（包括质保期和故障响应时间），且承诺具体可行，具有一定优势。（优5分， 良3-4分，中1-2分） | 5 |
| 对培训计划的可行性、合理性、实用性等方面进行评分。（优2分，良1分，中0.5分） | 2 |
| 价格部分（20分） |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磋商报价)×20%×100。  **备注：注：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参与投标的，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给予6%的价格扣除，以其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部分的评审。上述规定仅适用于价格分评审（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按非小、微企业处理）。【依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但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20 |
| 总 分 | | | 100 |

## 五、计分办法

1、磋商小组成员按照磋商和本办法上述有关规定,给各磋商响应文件评分, 商务、技术、价格三部分的总分为供应商的评定分数。

2、各项统计、评分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各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各磋商小组成员所评定分数的算术平均值。

4、磋商小组根据各供应商磋商的最终评分,按高低次序确定供应商最终的排列名次。如果供应商的最终评分相同，则磋商报价低的供应商排名优先。

## 六、定标

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后，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3名有排序的合格的成交候选人。采购人根据推荐排序依法依序确定成交人。